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甘政办发〔2022〕92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 全面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甘肃矿区办事处，兰州新区管委会，省政府有关部门，中央在甘有关单位：

《关于全面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

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8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全面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全面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提出以下措施。

一、强化项目前期服务

(一) 深化区域评估。各地要扩大区域评估应用范围，在有条件的区域全面开展节能评价、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水资源论证、防洪影响评价、地震安全性评价、文物保护、气候可行性论证、交通影响评价等评估评价事项的区域评估，进一步细化功能分区，评估成果动态更新、共享使用，不再进行单个项目的评估评价。确需进行单个项目评估评价的，由省级行业主管部门出台实施细则，予以简化办理。

(二) 推行“用地清单制”。各地要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在土地出让或划拨前，由工程所在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市政公用服务单位依据土地普查现状和评估评价指标，分别提出技术设计控制指标和要求，由自然资源部门汇总形成清单一并发放给土地受让单位，土地受让单位

根据清单开展工程方案设计。

(三) 全面实行项目前期策划生成。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全面应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实时更新工程建设项目“多规合一”的“一张蓝图”，叠加集合各类规划建设要求和区域评估成果，策划生成项目；项目经过策划生成后，方能进入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要全面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前期策划生成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避免管控要求相互矛盾，简化项目后续审批手续，加快开工速度。

(四) 全面开展项目前期辅导。各地要依托本地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靠前自动发起前期辅导，精准识别项目审批服务部门和事项，生成“项目审批服务一张图”，清晰展示审批事项前后置关系、审批流程、办事指南、申请材料等，工程项目开展前期辅导的占比要达到100%，提升项目申报便利度。

二、规范审批服务事项办理

(五) 健全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四个清单”。省工改办分类制定全省统一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技术性审查事项清单、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市政公用服务事项清单。各地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实施意见》（甘政发〔2022〕35号）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的通知》（甘政办发〔2022〕74号）有关要求，规范统一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事项名称、类型、编码、依据、材料等清单要素；要以“四

个清单”规范化实现“一张表单”标准化，进一步规范事项、优化流程、精简材料，确保清单之外无事项、流程之外无环节、指南之外无材料。

(六) 全面推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联合审查。自然资源部门要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将设计方案、图档信息同步推送至明确需要办理的部门，对建设单位提交的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进行联合审查（不再单独对设计方案进行审查），实现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一次受理、一站式审查。

(七) 推进设计方案审查分级分类管理。各地要制定豁免清单，简化或取消简易低风险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减少前期已进行策划生成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程序，下放审查权限，精简规委会审议范围，聚焦重点工程、重要地段建设项目审查，全面提升设计方案审查工作效率。

(八) 进一步优化市政公用服务程序。市政公用服务单位在项目前期策划生成和设计方案审查阶段提前介入，提出建设要求。各地市政报装提前到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办理，市政公用服务单位要主动实时获取项目接入需求、设计方案、图档等相关信息，同步开展设计、方案答复等前期工作，实现企业“无感报装”；推行水电气暖通信外线接入工程网上一表申请、并联审批、同步办理，相关审批部门联合进行现场查验和监管指导。

(九) 鼓励推行“一个章子管挖占”。各地要规范整合道路占用开挖修复事项，由牵头部门统筹协调并将有关审批事项同步推

送至相关部门，根据各部门意见反馈情况进行审批。打造“一个章子管挖占”并联审批监管机制。

(十) 推行“一套图纸”数字化管理。各地房建市政工程图纸全过程数字化管理，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施工图审查机构在线完成图纸的编辑、审查、变更、确认、归档等业务协同，数字化图纸一网归集、在线管理，实现建设单位施工图“一次申报”，全程在线应用。

(十一) 推进房建市政项目“拿地即开工”改革。各地要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提前办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排放）核准、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施工临时用电、施工临时用水等相关手续，重塑项目审批模式，实现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拿地即开工”。

(十二) 推行“多段式”联合验收。各地要以竣工验收为基础，整合各类专项验收，分类制定工程建设项目竣工联合验收实施细则，鼓励各地推广“一枚印章管验收”。根据不同的项目类别和验收主体，明确具体的专项验收事项，专项验收与竣工验收同步开展，原则上实现一次性联合验收。不能实行一次性联合验收的，按照施工节点将验收工作流程划分为多个验收阶段，按照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优化整合验收资源，合理分配验收时间，破除验收堵点，提高验收效率。

(十三) 深化“联合测绘”。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持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立项用地规划许可、工程建设许可、施工许可、竣工验

收四个阶段全流程联合测绘。进一步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开发全省统一的“联合测绘”业务功能模块，为联合测绘提供数据传输、管理和共享，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将规划测量核实、绿化面积核实测量、人防核实测量以及不动产登记涉及的不动产测量等进行整合，实现“多测合一”。同时，将不动产首次登记纳入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进行申报，全面实现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

三、统一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审批、服务、管理

（十四）推行乡村小型建设项目简易审批试点。各地要针对乡村建设项目制定便捷审批流程，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开展审批，推动村庄小型建设项目简易审批。

（十五）打造工程项目审批服务大数据分析中心。各地要以“一次都不跑”“全在线上跑”为目标，打造一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监管系统，实行项目立项、审批、施工、竣工验收全生命周期监管服务。将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打造为工程建设项目数据应用分析基座，建立“工程审批系统”与“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事项之间的映射关系，实现数据同源。运用大数据技术，加强区块链应用，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

（十六）规范中介服务机构行为。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健全工程建设项目网上中介超市，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引导中介机构零门槛进驻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中介服务超市，限额标准以下项目采购全部纳入中介超市统一管理，加强中介服务全过程行

为、时限、评价管理，实现中介服务公开透明。

(十七) 全面实行电子证照、电子批复、电子印章。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着力提升电子证照标准化规范化水平，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统一版面式样、统一数据格式、统一编码规则、统一数据归集、统一证照制发。支持事项办理证照信息免填写、纸质材料免提交，实现电子证照数据采集、生成、共享和应用的全流程管理。

(十八) 持续优化升级市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各地要开发前期辅导模块，实现“项目审批服务一张图”精准告知；完善中介超市模块，实现申报准入、公告下单、报名接单、委托交易、评价处理等环节全流程线上管理；完善“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完善图层要求，丰富图层内容；开发电子档案管理模块，实现“一企一档，一人一档，一项目一档”；建立企业“电子卡包”，提供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证照归集服务；开发“数智赋能”模块，为政府、企业和社会公众提供权威性、基础性的数据支持和咨询服务；开发移动端申报模块，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指尖办”“刷脸办”；开发“工程审批智能助手”模块，实现智能引导申报，工程审批热点问题24小时掌上智能问答服务；提升系统申报界面、审批界面交互友好程度，自动关联相关电子证照和前序结果材料。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密切协作配合，抓好政策执行。各市州政

府、兰州新区管委会要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工作举措，明确任务清单、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切实抓好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落地，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全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考核评价。

抄送：省委办公厅，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8月8日印发

